

Date of Sermon: 2020年 二月16日

基督復活的那日（八十二）：

基督第五次的顯現 (12) - 動態的等候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55 分鐘

經文

路加福音24:49節:「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 你們要在城裏等候, 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

前言

這裏放了三杯麵粉, 分別是高筋, 中筋, 以及低筋麵粉, 杯子外觀大小相同, 但沒有記號, 請問各位可以從肉眼分別出各杯麵粉的筋度嗎? 不能, 只有加了水, 揉之, 做成饅頭後, 才曉得各杯麵粉筋度為何。教會也是一樣, 從外表看起來都掛著十字架招牌, 分別不出本質, 只有聽到講台信息, 才知道這是怎樣的教會。雖說如此, 保羅卻不以為然地說:「屬血氣的人不領會上帝聖靈的事, 反倒以為愚拙, 並且不能知道, 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纔能看透。」(林前2:14) 所以, 正道在前, 並不是每個基督徒都有能力看透之。

今日教會混亂的基本原因就是「不深思主耶穌基督說的話, 其中最明顯的例子就是這句「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 你們要在城裏等候, 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絕大多數基督徒將這句話僅看為歷史事件, 與他無關, 因為聖靈已經降臨, 且這“在城裏等候”不可能再次發生。基督是生命, 是真理, 基督是道, 他說的每一句話(道)都是我們的生命, 就連這一句也是。若我們認為基督這句話與我們無關, 那麼, 聖經為基督做見證就有了缺憾。

基督說的是聖靈降臨的事, 怎可能與我們無關? 今日是比以往更敢高談聖靈的時代, 每當有人言及聖靈, 聽者幾乎不加思索地皆以為那人講的聖靈事都是對的, 完全不敢細究耳中所聽得的道, 深怕自己落入褻瀆聖靈的罪名。基督徒對聖靈上帝的無知與無法分辨皆因不深思基督這句話, 以及基督其他關乎聖靈的啟示, 基督明說:「保惠師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我要從父那裏差保惠師來, 就是從父出來真理的聖靈, 祂來了, 就要為我作見證。」(約14:26a; 15:26) 基督說話言簡意賅, 我們若不深思必被現象迷惑, 認不清誰是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的人。

“你們”

復活的基督將“你們”緊緊接連於“他”, “他的父”, 以及“他的父所應許的”, 使得基督在最後晚餐之諸「在...裏面」之語得以實現。基督完成父的旨意, 復活後回天, 父因基督而賜下聖靈, 故這“你們”不再侷限於當時的門徒, 亦包括所有萬邦屬主的基督徒, 當然也包括現在的我們, 因此, 我們必須確信自己包含在基督說的這句話裏面。

基督手中握有所有聖靈的恩賜(約3:34b-35), 按其喜悅將聖靈的恩賜量給教會(弗4:7)。基督量給一些人的恩賜是叫他們做使徒與先知, 這兩職份是基督賜聖靈恩賜之最, 其中使徒寫下新約聖經, 先知寫下舊約聖經, 整本聖經就是為基督做見證(約5:39c)。基督再量給人恩賜以做傳福

音的，做牧師，以及做教師，這些人因從上頭得了恩賜，故他們必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建造屬主的人，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成為上帝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弗2:20-22)。

這些得基督所賜聖靈恩賜的人的特質就是，他們必矢志照經上所寫的，戮力傳基督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裏復活。因此，他們必有以基督為中心的信息，見證基督所說的話絕不會出差錯，不會錯解基督的神性，也不會錯言基督的人性。並且，他們傳的必有跨時代的價值，使爾後的人可由他們的傳揚而認識基督。這些人因與基督建立了正常關係，故他們在關係論上認識清楚基督與父的關係，基督與聖靈的關係，在言語上必恪守被造的位份，不會踰矩將自己與上帝看為平等。

保羅集猶太神學與希臘哲學於一身，然當他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之後，便說：「我們講說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語，乃是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將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或將屬靈的事講與屬靈的人)。」(林前2:13) 保羅又講了一句今日傳道人不敢講的話，他說：「誰曾知道主的心去教導他呢？但我們是有基督的心了。」(林前2:16)

聖靈澆灌

基督說：「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父在舊約的應許是「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珥2:28)。“我的靈”與“有血氣的”彼此是不相容的，因前者是聖的，後者是有罪的，俗的，故舊約的人讀到這節聖經時必想到這其中需要發生一件驚天動地的事，使得上帝樂意將祂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讀這節聖經的人讀到這個“將”字時，立時在他心中產生等候與盼望的心。現在我們知道，這件驚天動地的事是上帝的兒子道成了肉身，承擔人的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第三天從死裏復活，因此他才將他的父所應許的祂的靈降在(澆灌)在我們身上。

為什麼有血氣的必須有聖靈的澆灌才可見證基督所做的事？因為這是生與死的戰爭，天與地的爭戰，上帝與魔鬼的靈魂巷戰。基督傳揚自己，最後卻死在十字架上，基督徒傳揚基督亦可能以死作終，司提反就是，歷史亦有羅馬皇帝和極權政府治死基督徒的紀錄。在台灣的我們雖不至於因傳揚基督而有死亡的威脅，但為見證基督而受排擠卻是常見的事，尤其是受其他基督徒不友善的對待，誠如猶太領袖對待保羅一樣，硬駁其所傳，並毀謗保羅這個人(徒13:45)。

若是平信徒受其他基督徒排擠還可有世上事與社會圈作為緩衝，但若是神職人員，主要社交圈僅是教會界，若被其他眾牧師排擠，可想而知地，他們為了生存，為了被其他牧師接納以融入大染缸裏，見證基督的力道必漸弱。試問，在一個的地區的牧師聯禱會，傳揚基督的與不傳揚基督的可以融洽相處嗎？今日傳道人尚且如此，更何況當時的門徒要面對(宗教力量強大的)猶太文化和(思想力量強大的)希臘文化，豈不更需要從上頭來的能力之見證基督，且見證他的死與復活？

保羅對帖撒羅尼迦教會講了這麼一段話，他說：「²我們從前在腓立比被害受辱，這是你們知道的，然而還是靠我們的上帝放開膽量，在大爭戰中把上帝的福音傳給你們。³我們的勤勉不是出於錯誤，不是出於污穢，也不是用詭詐，⁴但上帝既然驗中了我們，把福音託付我們，我們就照樣講，不是要討人喜歡，乃是要討那察驗我們心的上帝喜歡，⁵因為我們從來沒有用過諂媚的話，這是你們知道的，也沒有藏著貪心，這是上帝可以作見證的。」(帖前2:2-5) 保羅是各世代傳道人的典範，他即便被害受辱，處在大爭戰中，他還是看重自己被上帝驗中的位份，忠心地傳基督的福音，保羅一心只願討察驗他的心的上帝喜歡。所以，若牧師傳道無法抵擋同儕的壓力而妥協福音的道，還是不作傳道為好。

等候

耶穌說：「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你們要在城裏等候。」耶穌上一回要門徒等候乃發生在客西馬尼園，因耶穌要上十字架了，要與父分離了，他心裏甚是憂傷，幾乎要死，於是對門徒說：「你們在這裏等候，和我一同儆醒。」(太26:38) 然，耶穌向父禱告回到門徒那裏，卻見他們睡著了，主對彼得說：「怎麼樣？你們不能同我做醒片時麼？總要做醒禱告，免得入了迷惑。」

你們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太26:40,41) 耶穌這一回亦要門徒等候，且在耶路撒冷城裏等候，因主沒有明說要等多久，我們見，門徒等到一半，人就離開了，有些捕魚去了，有些則不知去向，前者記名的只有七位(參約翰福音第21章)。可見，“等候主”是基督徒最為困難的功課。

等候後必發生驚天動地的大事

從耶穌口中說的等候獨具意義，非同凡響。耶穌於初傳道和傳道中期分別對他的母親和親兄弟說：「**我的時候還沒有到**」(約2:4b; 7:6a)，當時候到了，即發生他受審與釘十字架的重大事件。現在，耶穌要門徒在城裏等候，時候到了，即發生聖靈在五旬節降臨的重大事件。現在的我們也在等候，請問各位，時候到了，即主再來時，會看到什麼事？主說：「**當人子在他榮耀裏，同著眾天使降臨的時候，要坐在他榮耀的寶座上**」(太25:31)，保羅說：「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上帝的號吹響」(帖前5:16)。約翰看到的人子是，「**身穿長衣，直垂到腳，胸間束著金帶。他的頭與髮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燄，腳好像在爐中煅煉光明的銅，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他右手拿著七星，從他口中出來一把兩刃的利劍，面貌如同烈日放光。**」(啟1:13-16) 我們將親眼見榮耀的主，親身與主永遠同在。

請注意，約珥書寫成後到耶穌降臨有數百年之久，當耶穌出現在他們面前時，猶太人因等候而生的救贖主形象完全出乎他們意料之外。新約的我們若不記取教訓，那麼當我們見主面時必然「**仆倒在他腳前，像死了一樣。**」(啟1:17)

因此，我們不能表面化認識“等候”，呆坐原地等候，不做任何關乎屬靈的事。我們必須以積極的態度等候，且對未來充滿期待。對於未來，帖撒羅尼迦前書給予我們無比的盼望，茲節錄其中幾節聖經，「**那位救我們脫離將來忿怒的耶穌。...當我們主耶穌同他眾聖徒來的時候，在我們父上帝面前，心裏堅固，成為聖潔，無可責備。...我們這活著還存留到主降臨的人，...。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裡，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帖前1:10b; 3:13; 4:15b,17) (注意紅字) 保羅還說：「**所以，你們當用這些話彼此勸慰。**」(帖前4:18)

你們要在城裏等候，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今日之能

那麼，對於今日的我們，這「**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你們要在城裏等候，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如何有效？聖靈已於五旬節從父那裏出來，自天上降下，我們還需等候聖靈嗎？我們受洗信主乃是聖靈重生了我們，我們還需等候聖靈嗎？“等候”是一個靜態的字詞，是不是表示我們可以靜止不作為？我們如何思想“等候”這麼一個靜態的詞？

我們須認識當時的門徒與我們的基本不同點就是，他們只有舊約聖經，而我們有整本聖經。當保羅寫下「**聖經都是上帝所默示的(或凡上帝所默示的聖經)，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上帝的人得以完全，豫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3:16,17)，以及約翰寫下「**我向一切聽見這書上豫言的作見證，若有人在這豫言上加添甚麼，上帝必將寫在這書上的災禍加在他身上；這書上的豫言，若有人刪去甚麼，上帝必從這書上所寫的生命樹和聖城刪去他的分**」(啟22:18,19)，之後，一個領受聖靈能力的基督徒就是相信聖經的權威，不可加添和刪去，是全然無誤的。

倪柝聲之“律法叫人犯罪”、2017年復活節一牧師於台北搭建的講台上公然地向聚集的會眾說出“亞當犯錯”的謬語、多位神學院院長僅相信聖經有權威但不盡然無誤等等，這些人對聖經錯誤的認知，他們雖位居高位，且受眾人喜愛，他們卻是沒有基督這句話記號的人。

那麼誰是等候者？誰是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者？基督說：「**你們查考聖經(或應當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約5:39) 又說聖靈來了，「**祂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祂要榮耀我，因為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

你們。」(約14:26;16:14) 因此，鑑定誰領受了從上頭來的能力就看他是否以聖經來見證基督，執行基督的命令，「**照經上所寫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裏復活。**」

王怡牧師

成都秋雨聖約教會的王怡牧師無疑是當今知名度最高的華人牧師，然人總愛看他受迫害所顯的勇氣，卻不提他講道的內容如何。上週在YouTube聽得王牧師在2017年11月26日名為“死亡”的講道，他引波蘭作家Henryk Sienkiewicz(亨利·軒克維奇，1846-1916)於1895年寫的一本小說「Quo Vadis, 你往何處去」中彼得與耶穌的遭逢(註: 這不是歷史，僅是小說題材)，說著關於彼得出羅馬城時見耶穌反向要進城的故事，王牧師居然引這小說家自編耶穌說的話，「我的子民在那裏(羅馬城)被殺，我要再一次地在那裏被釘在十字架上，因為我所揀選的人不願意被釘在十字架上。」這話豈不暗示各各他山的基督十架是不夠的，基督還要不斷被釘才能挽回門徒的心？

我明白王牧師為要激勵教會的基督徒為主獻身的用意，但不講實在發生的各各他山十架，卻講一個臆想而不存在的小說十架，這那會是聖靈感動的言語？我們講任何人的事都不可隨意編之，更何況講復活的主耶穌基督的事怎可任己意而為？基督徒論基督十架時必須意識到這是上帝在救贖計劃上最高的智慧，而不是一個符號，一個圖騰，一個勸誡，一個小說題材。王牧師已被大陸判刑九年，他不上訴，準備入獄服刑，我們當看王牧師出獄後會講什麼？是見證主的受苦，還是見證他為主的受苦？

王怡牧師初時牧會絕沒有想到自己會變成基督教的人物，他的出名使得過往講章攤在大眾面前，這給傳道人的警示是，不管你在何處服事，一旦站上教會講台，就必須按基督指示而為，即便在少數人面前講道亦然。

有些受苦或卑微的基督徒不時有種錯誤的態度就是讓人看到他的受苦，看到他的卑微，以致自己在群體中稍有特殊的待遇。然，論卑微，有誰比耶穌的成長環境更為卑微，他是人看不起的拿撒勒人？論受苦，有誰比耶穌掛在十字架上更受苦？無論受苦的，或是卑微的，正常生活就好。

聽牧師講道後是否更認識基督

親愛的弟兄姐妹，我們聽牧師講道需深記一個不變的原則就是“你聽這牧師講道後是否更認識基督”，請注意是更認識基督，而不是更認識基督教。這原則適用於知名牧師，亦適用於其他默默無名的牧師，因為兩者都是奉主的名傳道。基督已說人要奉他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這道就是「**照經上所寫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裏復活**」，這是主親自說的，任誰都無權改之。有了這句話，這關乎基督緊接著說的這句話在一個人身上實踐的確認，基督說：「**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你們要在城裏等候，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